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授权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授权事宜进行了认真的调查了解，现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制定和实施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承担的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我们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楼丹、李双燕、师兆熙  
2021 年 12 月 3 日